

高校教学质量的督导监控模式及其完善

◆马万民

为保障高等教育的人才培养质量,不断完善高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加强教学过程和教学结果的有效监控,许多高校设立专门的教学督导机构,建立自主式教学质量的督导监控模式,以过程监控作为全面教学质量管理体系的主要手段。高校建立教学质量的督导监控模式对提高高校的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一、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的主要内容

1.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的基本内涵

教学督导是指高校对教学质量的监督、控制、评估、指导等一系列活动的总称,它是通过对教学活动及教学管理全过程进行检查、监督,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分析指导,从而保证教学质量。^[1]

1999年初,党中央国务院为满足社会经济发展对人才的迫切需求作出了逐步扩大高等教育招生规模的重大决策。面对学生规模的急剧扩大,为了保证人才培养质量,建立健全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我国部分高校借鉴基础教育的教育督定制,以过程监控作为全面教学质量管理体系的主要手段,建立了自主式教学质量的督导监控模式。教学督导制度最早起源于17世纪美国马萨诸塞州的教师检查制度,目前已经成为世界各国教育的基本管理制度。^[2]

政府和社会监督与高校自我约束相结合的教育质量监控和保证体系,是提高本科教育质量的基本制度保障。教学质量的督导监控模式是高校内部教学质量的重要监控手段,更是一种日常的教学管理制度。教育要以育人为本,以学生为主体;高校办学要以人才为本,以教师为主体,以教学为中心,将教

学质量作为高校生存之根本。建立健全高校内部教学质量的监控和保证制度,推行督导监控模式是高等教育大众化条件下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有效措施之一,更是高校自我约束和自主发展的必由之路。

2.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的主要内容

德国著名教育家赫尔巴特曾说:“如果不坚强而温和地抓住管理的缰绳,任何功课的教学都是不可能的。”^[3]教学督导的主要任务就是根据高校的人才培养目标和教学的基本规律,对教学活动及教学管理的全过程进行检查、监督、评价与指导,为高校决策部门提供改进教学及其管理的依据建议,不断提高教学质量。高校教学质量的督导监控模式作为高校内部教学质量监控和保证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内容:

1. 督教方面

督教,就是对教师教学全过程的各个主要教学环节进行督导,包括:教师在课堂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等主要教学环节中的教学思想、教学态度、专业知识、教学能力、教学方法和教学效果等方面的督导,还包括对教师的学术科研、教改试验、业务进修、对学生的课外辅导等方面的督导。^[4]

教师是教与学活动过程的主导方面,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关键,教师的教学理念与教学方法是具有战略意义的督教内容,也是教学督导的重点。目前课堂教学最大的共性问题就是填鸭式教学,师生之间缺乏主动性和互动性。为此,督导专家与任课教师要共同探讨现代教学理念与教学方法,共同推广启发式引导式教学法,使每一个教师充分认识到在传授知识的同时必须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培养学生个性化的学习习惯。

2. 督管方面

督管就是根据高校的人才培养目标对教学计划、教学大纲、教学管理规章制度以及教学管理全过程的有关活动进行督导, 不断提高教学管理水平。

高校人才培养计划的制订, 必须注重学生知识、能力、素质的相互协调, 有利于学生的全面发展, 各专业制订的人才培养方案要充分体现培养学生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创业精神的基本要求。教学管理的目标就是保证教学过程中能够实践和完成各相关专业所制定的人才培养目标。从宏观教学活动的组织、沟通、协调、评价到具体教学计划的制定执行, 都离不开有效的监督控制。

3. 督学方面

督学是对学生学习活动的全过程进行多方位的督导, 督学的主要内容是学生的学习质量, 学生学习质量主要表现为学生的能力和取得的成就, 它是学生在教师的指导下, 通过学习活动取得的成果。^[9]

现代教育的基本任务之一就是教会学生学习, 主要是促进学生自我学习能力的发展。自学能力是大学生最重要的学习能力之一, 教学督导要高度重视学生学习能力的督导, 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满足每一个学生个性化的发展需要。

二、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的运行模式

1. 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的组织体系

作为高校教学质量保障和监控体系重要组成部分的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至今没有一个成熟的统一的组织体系, 目前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主要有: 职能处室模式、附属教务处模式、相对独立的督导咨询模式等多种类型。

职能处室模式: 高校教学质量管理的职能长期以来由教学管理职能部门承担, 随着高等教育规模的不断扩大, 教学管理职能部门不可能也难以对教学全过程以及自身的工作质量作出客观的评价, 职能处室模式就是成立一个与教务部门并行的教学督导机构专司教学质量监督。但是, 由于教学督导机构不具有决策、指挥、奖励、处罚等职能管理权限, 其本身履行的仅仅是一个参谋部门的职能, 因此作为职能处室模式的教学督导机构实际运行中根本起不到职能管理作用, 很容易形成教学管理部门的“硬管

理”与教学督导部门“软监控”的尴尬局面, 难以达到保证教学质量的目的。

附属教务处模式: 教学督导机构作为教务处的一个松散组成部分, 主要是为教务处起决策参谋作用。这种模式将教务处作为全校教学管理的决策系统, 院(系)是教学管理的执行与控制系统, 而教学督导机构则作为教学管理的决策支持系统配合教务处工作。这种督导监控的组织模式缺乏独立性, 无法对最重要的教学管理部门即教务处的工作进行监控, 督导工作只是教学管理工作的部分延伸。这种督导监控的组织模式由于自身的局限性, 实际运行中难以充分发挥对教学工作全过程的监督和指导作用。

相对独立的督导咨询模式: 教学督导工作的核心是教学质量监控, 其本质是教学质量质量管理。教学督导机构是受学校委托对教学活动的全过程和影响教学质量的各个环节进行监督和控制。相对独立督导咨询模式的教学督导机构作为不受教学管理职能部门约束的非权力机构, 在校长直接领导下, 在校教学委员会指导下, 根据高校的人才培养目标和教学的基本规律, 对高校教学活动全过程及其管理进行检查、监督、评价与指导, 这样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教学督导这一校内自我监督机制的作用。

校长作为高校教学质量的第一责任人, 理应直接领导教学督导工作, 亲自抓教学质量管理工作真正成为一把手工程。事实上, 由于教学质量管理工作涉及许多部门和环节, 由校长组织和协调效果更好。这种督导组织模式能够很好地履行教学督导的职能, 相对独立地发挥督教、督管、督学的主要作用, 其实际作用发挥的程度主要取决于高校领导对教学督导工作的重视程度。

2. 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的队伍构建

督导专家的构成状况直接影响督导工作的权威性和实际工作效果。建设一支具有较高的思想理论水平、丰富的教学和管理经验, 专兼职结合、专业结构合理的督导专家队伍是做好教学督导工作的基本保证。为保证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的效果, 教学督导队伍必须做到专职化、专业化、专家化。专职化即明确岗位职责就是专职从事教学督导工作, 履行教学督导职责, 完成教学督导任务; 专业化即教学督导人员必须具有丰富的教学和管理经验以及督导工作经验; 专家化要求教学督导人员必须具有高校

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教学督导人员必须具备相当高的个人素养和业务素质,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具有奉献精神。为了优化督导队伍的组成结构,在队伍构建中还应把握好几个方面的结合,即专职督导员与兼职督导员的结合,在职人员与退休人员的结合,不同学科专业督导人员的结合,教师和管理人员的结合等。

3.健全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的规章制度

健全科学的规章制度是有效开展教学督导工作的根本保证。一般来说,教学督导规章制度主要包括基本制度(规定教学督导的任务、目标、原则等),工作制度(教学督导工作的考核程序、检查方法等)和责任制度(教学督导机构的职责、督导人员的职责等)。

健全的教学督导制度一定要根据各高校自身特点从实际出发,体现“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实行督教、督学、督管的一体化;坚持“以督促改、以导助建、督导并举、重在引导”的方针;实现教学督导与教学管理、教学改革的有机结合,相互促进。

4.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的运行方法

教学督导担负着对教与学全过程的监督、指导与评估的重任,工作中要确立到位不越位、倡导不领导、建议不决策、参与不指挥、督促不督办的工作原则,不断探索科学的工作方法。

(1) 监督要严格规范。由于高校教学运行系统的复杂性和特殊性,每一个教学环节都必须保证规范有序,这就要求教学督导对教学与管理的每一个环节进行有效的实时监控。教学督导要熟悉高校的人才培养目标和教学的基本规律,熟悉教学管理的有关制度和规定,以导为主,对教学的全过程进行严格而规范的监督。

(2) 指导要耐心具体。教学督导的指导作用应视为教学督导工作的核心,监督是手段,提高教学质量是目的。衡量教学质量的标准不仅要看教师教的如何,更要看学生学的怎样,因此,督导专家们一定要转变观念,统一认识。督导专家们应以现代教育理念为指导,对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有针对性地进行耐心具体的指导,不断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和学生的学习质量。

(3) 评价要客观公正。教学评价的目的在于对教学质量做出判断,并以此为依据提出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的有效措施。督导专家们要认真理解评价标

准,实事求是地进行教学评价。评价时要避免感情因素,要求不可过严,也不可过松,既要客观公正,同时评价又能够适当地拉开距离,比较真实地反映出每一个教学环节的不同质量。

三、完善高校教学质量督导监控模式需要正确处理的几对关系

1.正确处理督与导的关系

教学督导的“倡导、建议、参与、督促”是超脱一般行政职能的参议事务,教学督导工作是督的职能与导的作用共同发生作用而形成的。督是指检查、监督,导是指导、帮助。检查、监督是督导工作的手段,指导和帮助是督导工作的目的,坚持以导为主是教学督导的根本所在。在督导工作中不能只监督不指导,也不能只指导不监督。监督是为了指导,指导是在检查、监督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进行。

在督导工作过程中,监督与指导是密不可分的,要做到督导相合,以督促导,督中有导,以导为主。在高校督导实践中更应该强调导的主导作用和督的辅助意义,在具体工作中真正做到:督要严格,评要客观,导要得法,帮要诚恳,使被督导者能心悦诚服地接受指导,改进教学,提高教学水平。^[9]让更多的教师在导的关怀中自觉地完善教学活动,提高教学质量。

2.正确处理督导专家与教师的关系

教师既是督导的对象,又是教学的主导,他们始终处在教学第一线,有自己对教学独特的见解和感悟,渴望被肯定和尊重,从而实现自我价值。

现代教育理论认为,教育不再是为了传递知识,而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在终身教育背景下,教师的作用不再是传授知识,而应注重培养学生的学习能力,发掘学生的特长,形成良好的个性品质。教学督导活动只有在督导专家与作为教学行为主体的教师双方密切配合形成合作伙伴关系的前提下,才能产生预期的良好效果。因此,在教学督导工作中,督导专家要树立以人为本的观念,本着向教师学习的态度,去了解教学的真实情况,与教师一起探讨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与教师建立起和谐、宽容、平等、合作和信任的关系。

3.正确处理教学督导机构与教学管理职能部门的关系

严格地讲,督导本质上也是 (下转第 120 页)

2.正确处理招生体制改革与高校内部管理体制 改革的关系

高校管理体制落后于高校招生体制改革,是当前扩大高校招生自主权改革的一个突出特点,也是当前许多招生管理规定无法落实的根源。由于高校管理体制落后,一些招生规定的合法性本身也存在问题。比如,当前“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招生管理体制下,最后的录取结果应该是高校的行为还是招办(政府)的行为?高校以什么方式、有什么能力对遗留问题负责?在当前的高校管理体制下,这些问题都无明确的答案。只有具有完整的行为能力和责任能力的主体,才能有真正意义上的自主权。招生体制改革强烈呼唤着与之相应的高校管理体制的改革。

参考文献

- [1]陈晓云.加入WTO与普通高校招生[M].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2.
[2]庞守兴.质疑高校自主招生改革方案[J].教育发展研究,2003,(10).
[3]姚志友,王录玲.我国高校招生制度改革现状分析和思考[J].中国农业教育,2004,(2).
[4]吴向明.完善高校自主招生政策的思考[J].江苏高教,2004,(3).

(上接第109页) 一种管理,但不完全是传统教学管理意义下的管理。为了保证高校既定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教学管理职能部门负有组织、安排、管理整个教学工作的职责,以保持整个教学过程的正常运转和通畅,具有决策和执行的行政职能。教学督导部门则比较超脱,它通过对学校内部教学活动各个环节和教学管理过程的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控制、指导、评估,其根本宗旨是为了保障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

教学督导与教学管理两个部门的工作既有区别,又密切联系,既有分工,又有合作,职能虽有不同,但目标一致。实际工作中绝不能以督代管,也不能以管代督。教学管理职能部门要经常向督导部门通报教学情况,配合督导部门开展好教学督导工作;督导部门也要服从学校工作大局,为学校及其职能

参考文献

- [1]李景田,夏继华.搞好教学监督,强化质量管理[J].教育管理与评价,2002,(12):74.
[2]施进发.建立健全教学督导制度确保高校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J].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6,(3):111.
[3]孙兰.督导——促进教学健康发展的有效手段[J].北京建筑工程学院学报,2006,(3):82.
[4]杨雪滢,张恩忠.对高校教学督导工作的几点思考[J].长春工业大学学报(高教研究版),2005,(4):69.
[5]黄良英.学生学习质量督导的内容及方式[J].教育评论,2006,(6):53.
[6]徐平生,胡桃元,管晓涛.教学督导在教学质量与监控体系中的作用探讨[J].华东交通大学学报,2005,(12):179.

3.正确处理自主选拔与统一高考的关系

无论是部属重点大学还是高职院校,当前的自主选拔试点一般都采取各高校自主进行考试选拔的形式。但正如改革统一高考制度并不意味着全盘抹杀它的优势,高校自主招生并不意味着所有高校都必须自行组织考试。我国目前有2000余所高校,1000万考生,如果每所高校都必须自行组织考试,必将导致考生将疲于应试,同时也会造成巨大的社会资源浪费。我国高等教育已经步入大众化教育阶段,这也意味着多数高校入学门槛的平民化、同质化。在高校依据自身特点自主增加一些要求后,统一高考应该能够满足大多数高校的选拔要求。

(责任编辑 翁伟斌)

部门提供咨询,及时向教学单位和教学管理职能部门反馈信息,积极主动配合其开展各项活动,但决不要干预或取代教学部门和教学管理职能部门的具体业务工作。

4.正确处理督教与督学的关系

现代教育理论认为,教育教学活动的出发点应当以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为根本目标,这也是教学督导工作的最终落脚点。教学活动是一对矛盾的统一体,表现为教育者和受教育者的一种互动合作的关系。督导专家不仅要了解教师的教,更要检查学生的学,督教的最终目标还是为了督学,督导工作中把督教与督学两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最终促进学生学习质量的提升,从而促进每一个学生的全面发展。

(责任编辑 翁伟斌)